

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核發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本

會已予核准特發給登記證摘錄登記事項如下：

一、公司名稱：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所在地：臺北市松山區敦化南路1段3號4樓

公司統一編號：[REDACTED]

二、董事長或代表人姓名：黎德明
董事長或代理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號：

三、營業範圍：1101061 工程技術顧問業
(以環境工程科之工程技術事項為限)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type="checkbox"/>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黎德明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1.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學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環境工程技師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90.01～迄今）		
1. 負責工作內容：綜合評估 辦理期間：93.08-94.09		
2. 緣道觀音廟佛乘世界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綜合評估 辦理期間：93.07-96.01		
3. 南投縣中台博物館開發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綜合評估 辦理期間：95.07-96.03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黎德明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12 日		

備註：開會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事則第2條之一：

本辦法第六條二項第三款至第五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依本辦法評估，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擁有本公司員工三級以上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擁有本公司內部項目專案之大學生以上等級，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基層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之研習會合規證明書；、曾擔任二年以上級會議委員會委員會召集人，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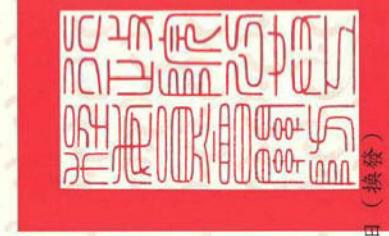
本辦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內掌相關會議。

一、研有本公司內部項目專案之大學生以上等級，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訓練達三十小時以上之研習會合規證明書。
二、持有本公司內部項目專案之大學生以上等級，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訓練達三十小時以上之研習會合規證明書。

前二項所定專案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各項執業證明文件。

※本登記證請懸掛於公司明顯處所；公司如自行停業或受停業處分者，由本會登錄於背面。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主任委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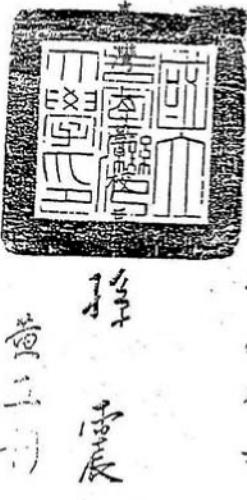
郭瑞琪

中華民國 94 年 11 月 10 日 (換發)

碩士學位證書

宋耿全 縣人
生於臺灣省屏東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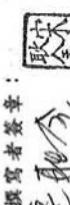
在本校（院）造船工程學研究所
組碩士班研究期滿經
碩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授
予法之規定授予工學碩士



用

四



類別	■ 綜合評估	■ 空氣品質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宋耿全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台灣大學造船工程系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88.10~迄今) 1.台北市立體育場整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空氣品質 辦理期間:89.03~89.11			
2.台北縣復興段樹林市商業區集合住宅環境影響說明說書 負責工作內容:空氣品質 辦理期間:93.08~94.09			
3.綠道觀音廟佛乘世界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空氣品質 辦理期間:93.07~96.01			
4.台北市區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工程南港車站BOT設計案環境 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空氣品質 辦理期間:97.03~99.04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文、地質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章致一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中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私立中原大學工學院土木系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土木工程技師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中聯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68年～迄今）		
1. 建興電子竹科園區廠房新建工程地質調查(93.06~93.08) 負責工作內容:地質調查		
2. 西濱快速公路 190K+028~200K+028(WH50 標)漢寶至芳苑段新建工程 地質調查(95.07~95.11) 負責工作內容:地質調查		
3. 台北市大安區金華段二小段963 等地號 42F/7B 新建工程地質調查 (95.05~95.07) 負責工作內容:地質調查		
4. 遠東新世紀遠東通信數位園區新建工程地質調查(96.03~96.04) 負責工作內容:地質調查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26 日	

附註：闡釋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領有本國技師證書，且具執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領有合格證明者。

前二項所定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構）、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所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中華民國
六十一年
七月
日

私立中原理工學院院長
韓偉

學士學位
此證
學生章致一
畢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大學法第二十九條之規定授予工
學士學位

中華民國
日生在本院 土木工程 學系修
學生章致一
系浙江諸暨人

畢業證書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景觀、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梁正芳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梁正芳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建築師（工師業字第 892 號）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梁正芳建築師事務所主持人（74.01～迄今）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建築師（工師業字第 892 號）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8 年 11 月 25 日		
其他證明文件：		

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業執業登記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擁有本國國籍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題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惟有合格證明者。曾擔任二歲以上工程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具有影響項目相關執業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業執業登記第二條第二項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擁有本國國籍工程技術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撰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題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達十小時以上，惟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撰寫內容相關項目專題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惟有合格證明者。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為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說明文件。

經濟部技師登記證書

據 章 呈為應技師考試及格遵章聲請
登記到部核與技師法規定相符准予登記
合行發給證書此證

登記事項如左

六、考試及格證書字號
右給
五、科別
六、姓
貫
四
山
別
另
二、年齡
廿四歲
一、章
教
土木
系
五、科別
六、姓
貫
四
山
別
另
二、年齡
廿四歲
一、章
教
土木
系



收執

中華民國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日
工業局
局長
孫運璿
章永寧

台北市建築師開業證書

據 業 務 經 審 查 與 建 築 師 法 第 七 條 規 定 相 符 准 予 登 記 開 業 特 發 給 開 業 證 書 此 證

登 記 事 項：

- 一、建 築 師 姓 名 楊 正 芳
二、年 齡 世 一 藏
三、籍 貢 台 湾 省 高 雄 縣
四、事 務 所 名 稱 楊 正 芳 建 築 師 事 務 所
五、事 勿 所 地 址 建 築 師 證 書 第 一 五 六 九 號
六、建 築 師 證 書 右 紙 楊 正 芳 建 築 師 收 执



中華民國



日

學系為輔系



院長

許永慶
海明山

學生 梁正芳 縱 臺灣省高雄縣人
在本校工學院建 築 學 系 [月白]組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大學法
之規定授予建築學士學位此證
中華民國 [月白] 日 生 [月白]

畢 業 證 書



2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運輸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魏慶地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	閩南管理學院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台灣大學土木研究所交通組博士	交通工程技師，(80)專高字第2203號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	(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台北縣汐止市新峰段697第6筆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94.11~95.12) 2. 甲士林建設公司田段80、81、82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95.12~96.11)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2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係屬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者。、具有影響項目紙質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會擔任二年半以上校主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具有影響項目紙質資格之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簽署內容相關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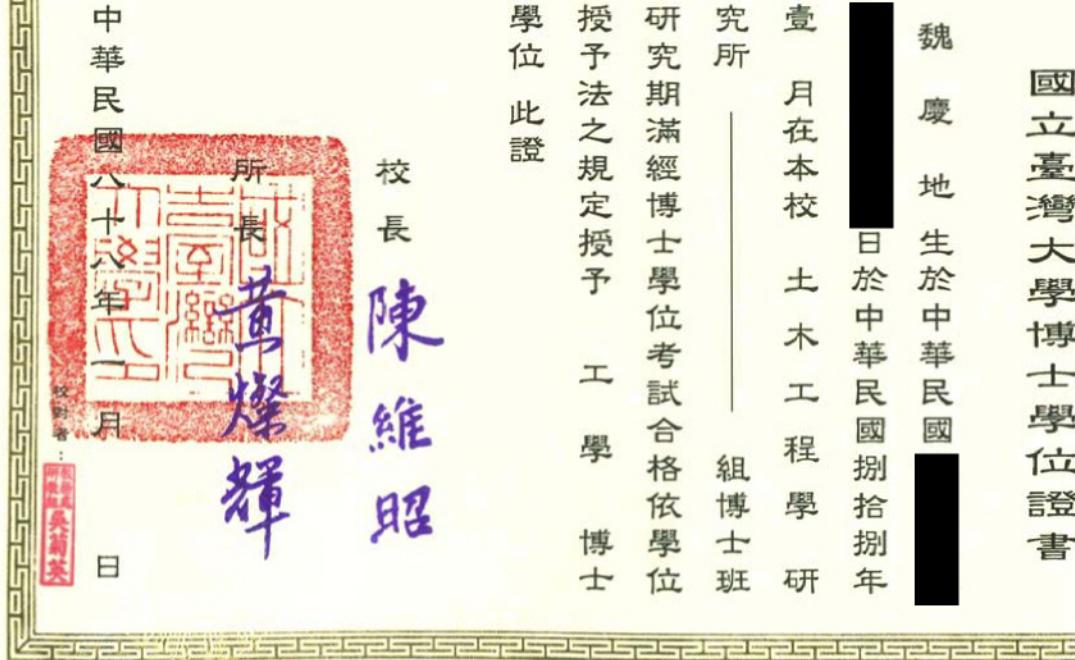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二款資質第二條之一，且其執業範圍與評估工作內容相關者。

一、領有本國技術師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評估工作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相關項目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機關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國立臺灣大學博士學位證書

魏慶地 生於中華民國

日於中華民國捌拾捌年

壹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學研

究所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研究所 博士 學士

研究期滿經博士學位考試合格依學位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研究所 土木工程學研

學位此證

壹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學研

究所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研究所 土木工程學研

學位此證

壹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學研

究所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研究所 土木工程學研

學位此證

壹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學研

究所 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研究所 土木工程學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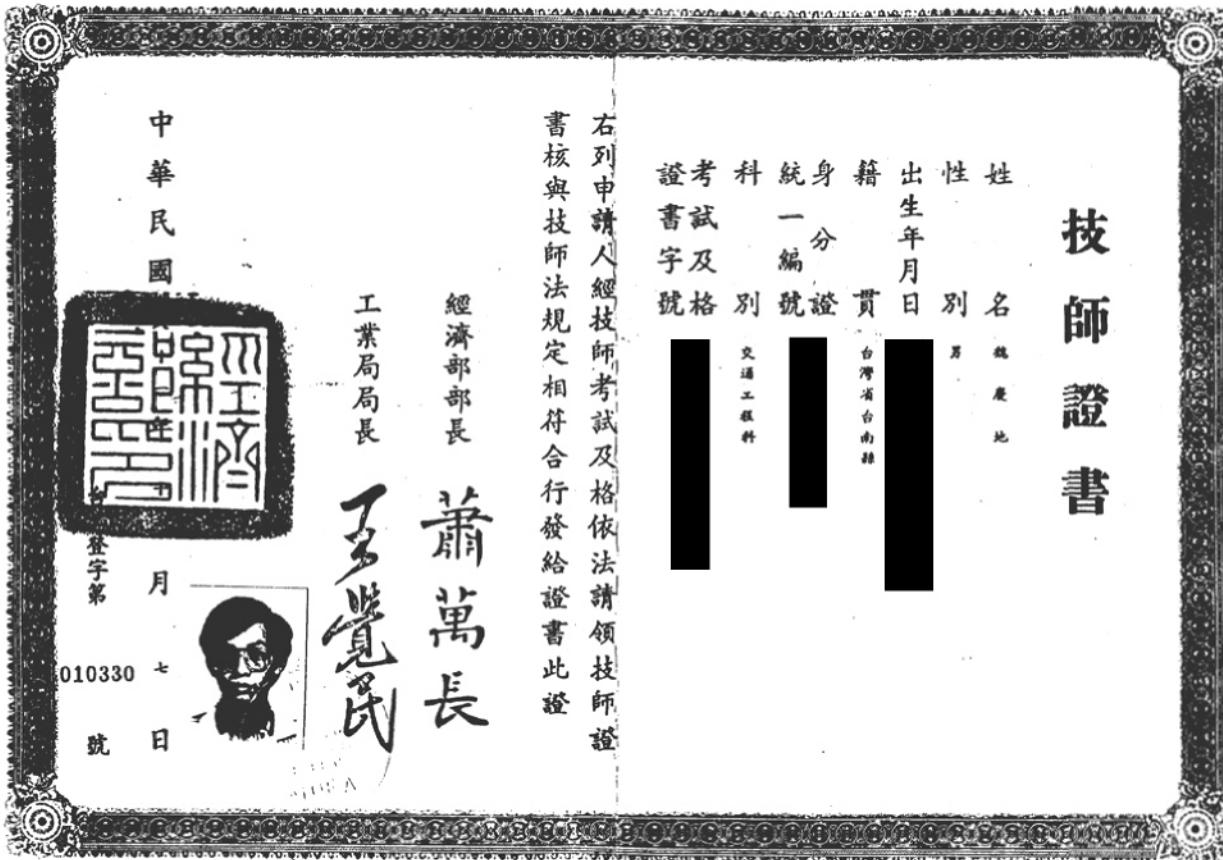
學位此證



黃燦輝
陳維昭

表一 聲明者資格及影響評估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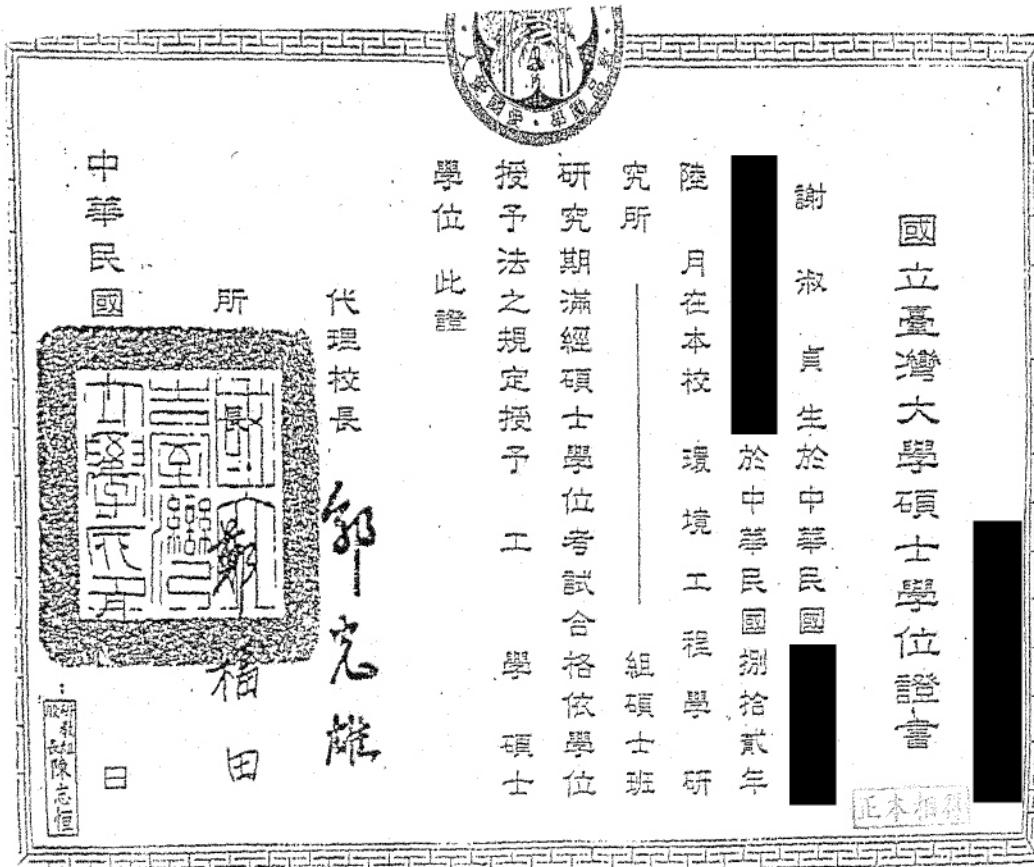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氣品質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謝淑貞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工程師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台灣大學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90.01~迄今）		
1. 台北縣復興段樹林市商業區集合住宅環境影響說明書 辦理期間:93.08-94.09		
2. 緣道鶯音廟佛乘世界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辦理期間:93.07-96.01		
3. 南投縣中台博物館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 辦理期間:95.07-96.03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噪音振動、廢棄物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吳 磊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工程師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中山大學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90.01~迄今)		
1. 新莊建國段工商綜合區開發計畫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 負責工作內容:噪音振動、廢棄物 辦理期間:92.09-93.02		
2. 新竹市第一村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社會經濟、廢棄物 辦理期間:93.04-94.02		
3. 南投縣中台博物館開發案環境影響說明書 負責工作內容:社會經濟、廢棄物 辦理期間:95.07-96.03		
其他證明文件：		中華民國 96 年 3 月 12 日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備註：閱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單列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公司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下列內容兩項以上專長之大學以上學歷，且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四十小時以上，且有合格證明者。、曾擔任二案以上經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具有影響項目評估員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公司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具執業範圍與適當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下列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十小時以上，且有合格證明者。
三、具有採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案訓練二十小時以上，且有合格證明者。
前二項所定專業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或其指定之相關機關（局）、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下列專規並依附說明文件。





合 格 證 書

吳 疊 君 性別：男 身分證字號：

民 國 ■■■ 年 ■■■ 日

生，經核具有
廢棄物清理專業技術人員管理辦法第 四 條
第 二 項第 二 款規定之資格，准予擔任

【甲級廢棄物處理技術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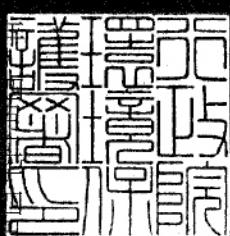
特發此證，以資證明。

署
長
所
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長

郝 龍 池 威

(未蓋鋼印者無效)

中華民國九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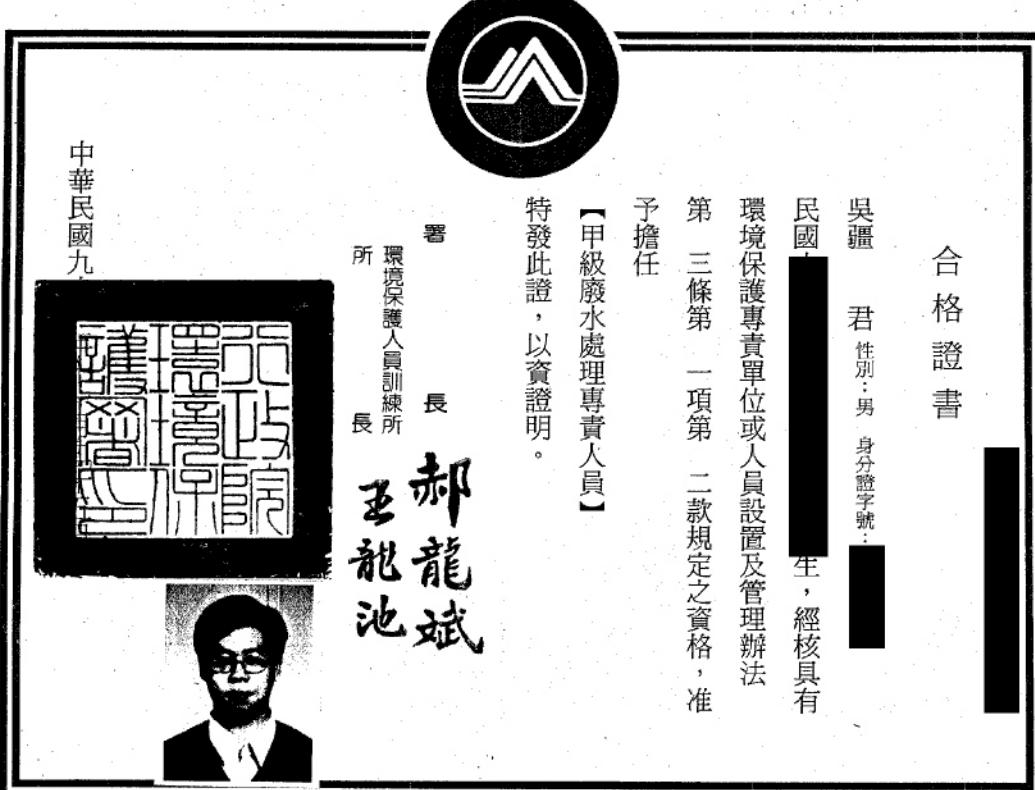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國立中山大學碩士學位證書	
月		吳 疊	
日		生於中華民國	
院 長		在本校 海洋科學 學院 海洋環境及工程學系	
對音：教務處林怡君		碩士班研究期滿經碩士學位考試及格	
號：8854605		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工學 碩士	
校 長		學位	
許 德 惇		此 證	
月		劉 維 瑰	
日		正本相符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水及地下水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謝爵丞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	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淡江大學水資源及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臺北市區鐵路地下化東延南港工程」南港車站BOT設計案」 (97.04~迄今)			
2. 民間機構參與福隆濱海旅館區之興建營運環境影響說明書(97.04~97.11)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5 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備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國土工程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分鐘以上者證明者。、曾擔任二營以上級主管機關審查通過之綜合評估者。、具有影響項目擔任專責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技術證書，且其執業範圍與擬寫內容相關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十小時以上者證明者。
三、具有擬寫內容相關項目專業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接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二十小時以上者證明者。
前二項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之相關檢閱（機）、團體辦理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所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經濟、土地利用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宋依庭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台北縣復興段樹林商業區集合住宅環境影響說明書（93.8~94.9） 2. 台北縣汐止市新峰段 697 等 6 華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94.11~95.12） 3. 甲士林建設公司田段 80、81、82 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95.12~96.11）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2 日	

附註：開會行為環境影響評估業者審查辦法第二條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七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本國環境工程師執業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知識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並符合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知識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證明者，曾擔任二案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歷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七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撰寫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一、領有環境工程師執業證書，且其執業範圍涵蓋所申請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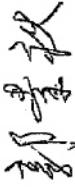
二、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知識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具備相當經驗達十小時以上者。

三、具有相當內容相關項目專業知識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歷或具備相當經驗達二十小時以上者。

第二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前項各項並檢附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郭素秋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中央研究院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台灣大學人類學系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南投縣竹山鎮內政部消防署訓練中心規劃區（2002） 2. 福隆濱海旅館區新建工程文化古蹟調查報告（2005） 3. 新店市灣潭自辦市地重劃案環境影響說明書文化資產、遺址調查 （2007~2008）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中華民國 98 年 12 月 01 日	

附註：請參照「辦理影響評估作業評量二條文」：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之評估報告書、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指有本國核工經核的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相當於日專上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其具足環境影響評估員執業登記證書、或有相當於四年以上小時數證明者。
 三、具有相當於日專上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之評估報告書，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指有本國核工經核的證書，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相當於日專上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三、具有相當於日專上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第二項所定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前項規定並檢附證明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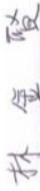


此證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在本校
管理學院財務金融學系修業期滿
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授予法
之規定授予管理學學士學位

國立臺灣大學學士學位證書
學生：宋依庭 生於中華民國
[REDACTED] 日於 [REDACTED]

附表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人風場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	林金賢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祺昌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經理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淡江大學 水資源及環境工程系 博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p>(1) 台北縣板信銀行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4.10~94.11) (2) 台北縣大陸厚生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5.04~95.05) (3) 台北市捷運雙子星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6.07~96.08) (4) 台北市南港福山段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99.02~99.04) (5) 高雄市左營區五權西路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100.02~100.04) (6) 台中市五權西路段新建工程風場微氣候試驗 (100.03~100.08)</p>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林金賢 中華民國100年08月17日		

附註：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係專員及第二條之二：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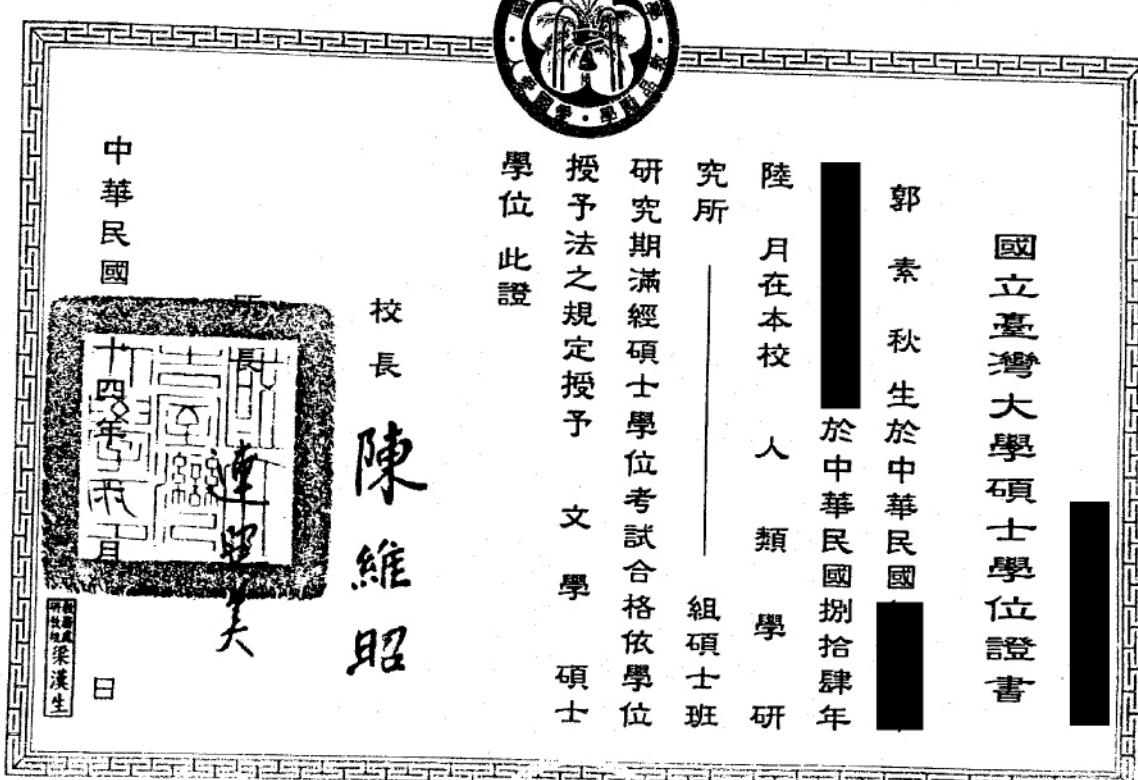
- 一、具有本公司環境工程技術師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 二、具有該項專門知識及技術能力，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 三、具備受環境影響評估專業訓練達四十小時以上，並有合格證明者。
- 四、具有影響項目評寫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本法第六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評估專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 一、具有本公司技術證書，且有影響評估專員證書。
- 二、具有周知內容及影響評估訓練達三十小時以上，並有合格證明者。
- 三、具有該項內容及影響評估專員之專科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相關項目工作經驗者。
- 四、具有影響項目評寫資格之一，且有三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前二項所定專員訓練，由中央主管機關依其規定之相關機關（團體）辦理之。

前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評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各項說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及影響項目撰寫者資格證明一覽表

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評估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動、植物 影響項目撰寫者
姓名：郭士杰	公司(機構)名稱及現職：環境生態顧問社	
專科以上相關學歷（應附證明文件）：	國立中山大學海洋生物研究所碩士	
證照或相關專業訓練（應附證明文件）：		
相關工作經歷（應附證明文件，並含起迄時間）：		
1. 桃園縣廢棄物（灰渣）處理廠最優先場址（大潭工業區預定場址）環境影響評估工作（91.2~91.4）		
2. 台北縣汐止市新峰段 697 等 6 號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94.11~95.12）		
3. 甲士林建設公司田段 80、81、82 地號集合住宅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95.12~96.11）		
其他證明文件：		
綜合評估者或影響項目撰寫者簽章：	郭士杰	
	中華民國 97 年 3 月 12 日	

附註：閱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審查委員會第二級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綜合評估者，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具有本公司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兩年內客戶開拓專案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並接受環境影響評估技術訓練者。具有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可降低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三、具有訓練達四十分小時以上，並有證書者。曾擔任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理者。
等項日薪不得低於新臺幣第一、二、三級薪資標準之二分之一，並具備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項目研究者，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本法第六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十一條第二項第三款所定影響項目研究者，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
一、擁有本公司環境工程技術證書，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工作經驗者。
二、具有兩年內客戶開拓專案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一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技術訓練者。
三、具有滿答內客戶開拓專案之大學以上學歷，且有二年以上之環境影響評估技術訓練者。
前二項所定影響項目研究者，由中央主管機關審定其擔任之相應級別（係）、製圖範圍之。
第一項綜合評估者及第二項影響項目撰寫者之資格，應依附表填報並檢附證明文件。

淡江大學碩士學位證書

學生林金賢

生於

中華民國 [REDACTED]

日

在本校 工學院水資源及環境工程學系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學位授
予法之規定授予工學碩士

學位

此證

張錦智

校長

祝錫智

院長



中華民國

月

日



畢業證書

學生陳齊聰係臺灣省臺中縣人
中華民國 [REDACTED]

[REDACTED] 日生

在本校二年制化學工程科生產操作組
修業期滿成績及格准予畢業依專科
學校法之規定給予畢業證書此證

私立南亞工業專科學校長王志鵬

中華民國七十五年六月

日



核對者：[REDACTED]

國立中山大學碩士學位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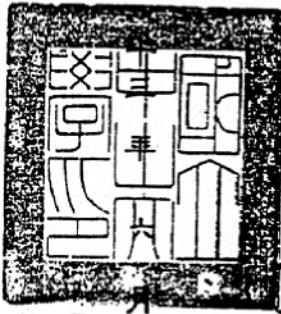
郭世杰

生於中華民國 [REDACTED]
在本校海洋科學學院 海洋生物研究
所碩士班研究期滿經碩士學位考試合格
依學位授予法之規定授予 理學碩士
學位此證

校長 朱基源

中華民國

日



核對者：815160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本證有效期限自96年02月10日至
101年02月09日止
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本署依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管理辦法審查合格
特發此證。

許可證內容詳見副頁

1、本證有效期限自96年02月10日至
101年02月09日止



署長

94.03.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地下水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地下水採樣：監測井地下水採樣方法 (NIEA W103, 54B)
- 2、總硬度：水中總硬度檢測方法-EDTA滴定法 (NIEA W208, 51A)
- 3、總溶解固體物：水中總溶解固體及懸浮固體檢測方法-103°C~105°C乾燥 (NIEA W210, 57A)
- 4、鈷：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5、銅：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6、鎳：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7、鉻：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8、錳：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9、錫：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10、錳：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11、鐵：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51B)
- 12、汞：水中汞檢測方法-冷蒸氮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330, 52A)
- 13、氯離子：水中氯離子檢測方法-硝酸銀滴定法 (NIEA W406, 52C)
- 14、氯化物：水中氯化物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10, 52A)
- 15、磷酸鹽氮：水中磷酸鹽氮檢測方法-馬錢子鹼比色法 (NIEA W417, 51A)
- 16、亞硝酸鹽氮：水中亞硝酸鹽氮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18, 51C)

(轉換地下水檢測類副頁第2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2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地下水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7、硫酸鹽：水中硫酸鹽檢測方法-萬度法 (NIEA W430.51C)
- 18、砷：水中砷檢測方法-自動化連續流動式氫化物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434.53B)
- 19、亞硝酸鹽氮及亞硝酸鹽氮之鍋邊原流動注入分析法 (NIEA W436.50C)
- 20、硝酸鹽氮：水中硝酸鹽氮及亞硝酸鹽氮之鍋邊原流動注入分析法 (NIEA W436.50C)
- 21、氯氣：水中氯氣之流動注入分析法-乾粉法 (NIEA W437.51C)
- 22、氯氣：水中氯氣之檢測方法-乾粉法 (NIEA W448.51B)
- 23、總鈷：水中總鈷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521.52A)
- 24、1,1,2,三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25、1,1-二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26、1,1-二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27、1,2-二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28、1,4-二氯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29、乙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0、二甲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轉接地下水檢測類副頁第4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3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地下水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31、二氯甲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2、三氯乙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3、反-1,2-二氯乙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4、四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5、四氯化碳：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6、甲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7、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8、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39、氯仿：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40、氯甲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41、氯仿：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 42、氯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提/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54B)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4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地下水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43、順-1,2-二氯乙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捉/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54B)
44、柴油總礦物化合物；水中紫油總礦物化合物含量檢測方法-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
儀測量檢測法 (NIEA W802, 51B)
(以下空白)

其他註記事項：
1、許可證副頁有關各項許可方法之末2碼，為核發許可證明時之檢測方法版本，於許可期限內應
使用本署公告最新版本（末2碼會隨公告版本而異）之檢測方法。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6年2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333號、96年5月25日環署檢字第
0960009848號、98年8月18日環署檢字第0980072280號、98年11月5日環署檢字第
0980101320號、99年4月12日環署檢字第0990031232號及99年9月10日環署檢字第
0990082690號函與本署環境檢驗所99年5月10日環檢一字第099001876號函辦理
[REDACTED]
[REDACTED]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1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噪音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一般環境噪音；環境噪音測量方法 (NIEA P201, 93C)
2、固定音源噪音；環境噪音測量方法 (NIEA P201, 93C)
3、低頻噪音；環境低頻噪音測量方法 (NIEA P205, 92C)
(以下空白)

其他註記項

1、許可證副頁有關各項許可方法之末2碼，為核發許可證明時之檢測方法版本，於許可期限內應
使用本署公告最新版本（末2碼會隨公告版本而異）之檢測方法。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6年2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333號、96年5月25日環署檢字第
0960009848號、98年8月18日環署檢字第0980072280號、98年11月5日環署檢字第
0980101320號、99年4月12日環署檢字第0990031232號及99年9月10日環署檢字第
0990082690號函與本署環境檢驗所99年5月10日環檢一字第099001876號函辦理
[REDACTED]
[REDACTED]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寶鴻（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土壤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鈷：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2、銅：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3、鎘：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4、鋅：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5、镍：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6、錳：土壤中重金屬檢測方法—王水消化法 (NIEA S321. 63B) / 故意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 01C)
- 7、汞：土壤、固體或半固體廢棄物中總汞檢測方法—冷蒸氣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M317. 02C)
- 8、1,2-二氯乙烷：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9、1,2-二氯丙烷：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0、1,-二氯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續接土壤檢測類副頁第2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PEI 証明函蓋章
PEI 証明函蓋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2頁共4頁

許可類別：土壤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1、1,-3-二氯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2、乙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3、二甲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4、三氯乙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5、反-1,2-二氯乙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6、四氯乙烷：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7、四氯化碳：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8、甲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19、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20、氯乙烷：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提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續接土壤檢測類副頁第3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PEI 証明函蓋章
PEI 証明函蓋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3頁共4頁

許可類別：土壤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21、氯仿：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集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22、順-1,2-二氯乙烯：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集法 (NIEA M155, 00C) / 土壤及事業廢棄物中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11, 01C)
- 23、1,2-二氯苯：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4、1,3-二氯苯：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5、2,4,5-三氯酚：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6、2,4,6-三氯酚：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7、3,3'-二氯聯苯胺：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8、五氯酚：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29、六氯苯：索氏萃取法 (NIEA M165, 00C) / 半揮發性有機物檢測方法-毛細管柱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M731, 00C)
- 30、土壤中重金屬污染物採樣：土壤採樣方法 (NIEA S102, 61B)
- 31、土壤中重金屬污染物採樣：土壤採樣方法 (NIEA S102, 61B)
- 32、土壤中砷檢測方法-砷化氫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S310, 63C)



其他註記事項：

- 1、許可證副頁有關各項許可方法之未2項，為核發許可證時之檢測方法版本，於許可期限內應使用本署公告最新版本（未2項會隨公告版面而異）之檢測方法。
-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5年2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10335號、96年3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5864號、96年9月3日環署檢字第09600166753號、97年6月27日環署檢字第096001876號辦理。09800073280號函件檢驗所99年5月10日環檢一字第0990001876號函辦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4頁共4頁

許可類別：土壤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33、總石油碳氫化合物：揮發性有機物檢測之樣品製備與萃取方法—密閉式吹氣捕集法 (NIEA M155, 00C) / 起音波萃取法 (NIEA M167, 00C) / 土壤中總石油碳氫化合物檢測方法-氣相層析儀 火焰離子化偵測器法 (NIEA S703, 61B) (以下空白)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2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貴馳（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廢棄物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萃出液中總鉛：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01C)
- 2、萃出液中重金屬檢測方法-酸消化法 (NIEA R306.13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01C)
- 3、萃出液中重金屬檢測方法-酸消化法 (NIEA R306.13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01C)
- 4、萃出液中總鉛：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01C)
- 5、萃出液中重金屬檢測方法-酸消化法 (NIEA R306.13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M104.01C)
- 6、事業廢棄物採樣(不含不明廢棄物)：事業廢棄物採樣方法 (NIEA R118.02B)
- 7、廢棄物氫離子濃度指數(pH值)：廢棄物之氫離子濃度指數 (pH 值) 測定方法 (NIEA R208.04C)
- 8、灼燒減量：焚化灰渣之灼燒減量檢測方法 (NIEA R216.02C)
- 9、萃出液中總鉛：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酸消化法 (NIEA R306.13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R300.10C)
- 10、萃出液中六價鉻：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發射光譜法-比色法 (NIEA R309.12C)

(轉接廢棄物檢測類副頁第2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品項檢測範圍
測試內容範圍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2頁共2頁

許可類別：廢棄物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1、萃出液中總汞：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R314.12C)
 - 12、萃出液中總氯：事業廢棄物毒性特性溶出程序 (NIEA R201.14C) / 廉價耦合電離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R318.11C)
- (以下空白)

其他註記事項：

- 1、許可證副頁有關各項許可方法之未2項，為核發許可證時之檢測方法版本，於許可期限內應使用本署告最新版本（未2項會隨公告版本而異）之檢測方法。
-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6年2月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33號及本署96年9月3日環署檢字第0960066755號函與本署環境檢驗所99年5月10日環檢一字第0990001876函辦理。
[REDACTED]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排放管道中氮氣流速檢測；排放管道中粒狀污染物採樣及其濃度之測定方法
(NIEA A101, 73C)
- 2、排放管道中粒狀污染物：排放管道中粒狀污染物採樣及其濃度之測定方法
(NIEA A101, 73C)
- 3、空氣中粒狀污染物：空氣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法-高量採樣法 (NIEA A102, 12A)
- 4、空氣中異味污染物：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法-三點比較式噴霧法
(NIEA A201, 13A)
- 5、排放管道中異味污染物：異味污染物官能測定法-三點比較式噴霧法
(NIEA A201, 13A)
- 6、空氣中粒狀污染物(自動測定)：空氣中粒狀污染物自動檢測方法-貝他射線衰減法
(NIEA A206, 10C)
- 7、空氣中懸浮微粒：大氣中懸浮微粒(MM10)之檢測方法-手動法 (NIEA A208, 12C)
- 8、空氣中鈷及其化合物：空氣中粒狀污染物之鉻、錫含量檢驗法-火焰式、石墨式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A301, 11C)
- 9、空氣中鈷及其化合物：空氣中粒狀污染物之鉻、錫含量檢驗法-火焰式、石墨式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A301, 11C)
- 10、排放管道中氣體總量：排放管道中氣體總量之檢測方法-酸鹼法 (NIEA A408, 71A)
- 11、排放管道中總氮量：排放管道中氮化物檢測方法-鋼萬合劑比色法
(NIEA A409, 71A)
- 12、排放管道中氮氣：排放管道中氮氣檢測方法-鄰聯甲苯胺法 (NIEA A410, 71A)
- 13、排放管道中氮氧化物(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氮氧化物自動檢測方法-儀器分析法
(NIEA A411, 73C)
- 14、排放管道中氯化氫：排放管道中氯化氫檢測方法-硫氰化汞比色法
(NIEA A412, 73A)

(續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2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REDACTED]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2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5、排放管道中二氧化硫(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二氧化硫自動檢測方法-非分散性紅外光法、紫外光法、熒光法 (NIEA A413, 74C)
- 16、排放管道中二氧化碳(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二氧化碳自動檢測法-NDIR法
(NIEA A415, 72A)
- 17、空氣中二氧化硫(自動測定)：空氣中二氧化硫自動檢驗方法-紫外光螢光法
(NIEA A416, 11C)
- 18、空氣中氯化氫(自動測定)：空氣中氯化氫自動檢驗方法-化學發光法
(NIEA A417, 11C)
- 19、空氣中臭氧(自動測定)：空氣中臭氧自動檢驗方法-紫外光吸收法
(NIEA A420, 11C)
- 20、空氣中一氧化碳(自動測定)：空氣中一氧化碳自動檢測方法-紅外線法
(NIEA A421, 11C)
- 21、空氣中氯氣：空氣中氯氣檢測方法-碘期/分光光度法 (NIEA A426, 72B)
- 22、排放管道中氯氣(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氯氣自動檢測方法-儀器分析法
(NIEA A432, 73C)
- 23、空氣中氯化氫(氯氣)：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4、空氣中硫酸氫(鹽酸)：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5、空氣中氯化氫(鹽酸)：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6、空氣中硝酸：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7、空氣中溴化氫(氫溴酸)：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8、空氣中碘酸：空氣中無機酸類之檢測方法-離子層析電導度法 (NIEA A435, 71C)
- 29、排放管道中硫酸液滴：排放管道中硫酸液滴測定方法 (NIEA A435, 71B)

(續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3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REDACTED]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3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30、柴油中硫含量：石油產品硫含量檢測方法-波長分散式 X-射線螢光法 (NIEA A447, 72C)
- 31、排放管道中氯離子：排放管道氯離子、鹽酸、硝酸、磷酸及硫酸檢測方法—等速吸引法 (NIEA A452, 71B)
- 32、排放管道中硫酸：排放管道氯離子、鹽酸、硝酸、磷酸及硫酸檢測方法—等速吸引法 (NIEA A452, 71B)
- 33、排放管道中磷酸：排放管道氯離子、鹽酸、硝酸、磷酸及硫酸檢測方法—等速吸引法 (NIEA A452, 71B)
- 34、排放管道中磷酸：排放管道氯離子、鹽酸、硝酸、磷酸及硫酸檢測方法—等速吸引法 (NIEA A452, 71B)
- 35、排放管道中鹽酸：排放管道氯離子、鹽酸、硝酸、磷酸及硫酸檢測方法—等速吸引法 (NIEA A452, 71B)
- 36、排放管道中一氧化碳(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一氧化碳自動檢驗法-非分散性紅外線法 (NIEA A704, 04C)
- 37、空氣中 1,2-二氯丙烷；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38、空氣中丁酮(甲基乙基酮)：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39、空氣中三氯甲烷(氯仿)：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0、空氣中丙酮：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1、空氣中四氯化碳(四氯甲烷)：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請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4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4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42、空氣中正己烷：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3、空氣中甲苯：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4、空氣中甲基異丁酮：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5、空氣中苯：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6、空氣中環己烷：空氣中氯離子後溶劑檢驗方法-以活性碳吸附之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10, 10T)
- 47、排放管道中 1,1,1-三氯乙烷：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48、排放管道中 1,1-二氯乙烷：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49、排放管道中 1,2-二氯乙烷：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50、排放管道中 1,2-二氯乙烷：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51、排放管道中乙酸甲酯：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52、排放管道中丁酮：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 53、排放管道中二甲苯：排放管道中氯離子後溶劑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氯離子化偵測法 (NIEA A722, 74B)

(請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5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5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貴鴻（身分證統一編號 [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54、排放管道中二氯甲烷；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55、排放管道中三氯乙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56、排放管道中三氯甲烷(氯仿)；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57、排放管道中丙烯腈；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58、排放管道中丙酮；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59、排放管道中四氯乙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0、排放管道中四氯化碳(四氯甲烷)；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1、排放管道中甲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2、排放管道中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3、排放管道中苯乙烴；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4、排放管道中苯乙烷(乙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 65、排放管道中氯苯；排放管道中氣態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採樣袋採樣/氣相層析/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2, 74B）

(續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6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6頁共6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貴鴻（身分證統一編號 [REDACTED]）

許可類別：空氣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66、排放管道中非甲烷總碳氫化合物(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總碳氫化合物及非甲烷總碳氫化合物含量自動檢測方法-燃上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3, 72B）
- 67、排放管道中總碳氫化合物(自動測定；排放管道中總碳氫化合物及非甲烷總碳氫化合物含量自動檢測方法-燃上火焰離子化儀測法（NIEA A723, 72B）
- 68、排放管道中載具車及叉車採樣；排放管道中載具車及叉車採樣方法（NIEA A807, 75C）

(以下空白)

其他註記事項：
1、許可證副頁有關各項許可方法之未2項，為核發許可證時之檢測方法版本，於許可期限內應使用本署公告最新版本（未2項會隨公告版本而異）之檢測方法。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6年2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333號、96年5月24日環署檢字第0960039533號、96年5月25日環署檢字第0960039488號、96年7月10日環署檢字第0960051948號、97年2月27日環署檢字第0970015448號、97年5月12日環署檢字第0970034822號、97年12月15日環署檢字第0970099007號、98年1月8日環署檢字第0980030083號、98年1月6日環署檢字第0980048950號及98年12月14日環署檢字第098013010號與本署環境檢驗所97年5月6日環檢一字第0970001571號及98年5月10日環

檢署空氣檢測類副頁第6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續接空氣檢測類副頁第6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6500

98-07-6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1頁共4頁

檢驗室名稱：佳美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檢驗室地址：台中市工業區三二路5號

檢驗室主管：陳資聰（身分證統一編號 [REDACTED]

許可類別：水質水量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1、大腸桿菌群：水中大腸桿菌群檢測方法-過濾法 (NIEA E202)
- 2、水量：水量測定方法-容器法 (NIEA W020)
- 3、水量：水量測定方法-流速計法 (NIEA W022)
- 4、事業放流水採樣(不含自動採樣水設備)：事業放流水採樣方法 (NIEA W109)
- 5、專電度：水中專電度測定方法-電度計法 (NIEA W203)
- 6、懸浮固體：水中總溶解固體及懸浮固體檢測方法-103°C~105°C乾燥 (NIEA W210)
- 7、水溫：水溫檢測方法 (NIEA W217)
- 8、真色色度：水中真色色度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223)
- 9、溶解固體：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0、溶解性礦：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210)
- 11、鈷：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2、銀：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3、鉻：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4、鋅：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5、猛：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6、總銻：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7、錳：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8、鈸：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19、鐵：水中金屬及微量元素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發射光譜法 (NIEA W311)
- 20、六價銻：水中六價銻檢測方法-冷蒸氣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320)
- 21、汞：水中汞檢測方法-感應耦合電漿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330)

(續接水質水量檢測類副頁第3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2頁共4頁

許可類別：水質水量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22、硝：水中礦檢測方法-自動化連續流動式氧化物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341)
- 23、硼：水中礦檢測方法-量黃素比色法 (NIEA W404)
- 24、氯鹽：水中氯鹽檢測方法-碘酸汞滴定法 (NIEA W406)
- 25、氯化物：水中氯化物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10)
- 26、氯化物：水中氯鹽檢測方法-氯選解性電極法 (NIEA W413)
- 27、磷酸鹽氮：水中亞磷酸鹽氮檢測方法-馬錢子鹼比色法 (NIEA W417)
- 28、亞硝酸鹽氮：水中亞硝酸鹽氮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18)
- 29、游離氯：水中游離氯檢測方法-碘量法 (NIEA W422)
- 30、總氯：水中總氯檢測方法 (NIEA W423)
- 31、真離子濃度：水中真離子濃度指數(pH值)：水中離子濃度指標測定方法-電極法 (NIEA W424)
- 32、正磷酸鹽：水中磷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熒光素丙兩法 (NIEA W427)
- 33、鈣磷：水中鈣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熒光素丙兩法 (NIEA W427)
- 34、硫酸鹽：水中硫酸鹽檢測方法-濁度法 (NIEA W430)
- 35、礦化物：水中礦化物檢測方法-甲烯藍/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433)
- 36、砷：水中砷檢測方法-自動化連續流動式氧化物原子吸收光譜法 (NIEA W434)
- 37、亞硝酸鹽氮：水中亞硝酸鹽氮之鍋還原滴定法-六分析法 (NIEA W436)
- 38、硝酸鹽氮：水中硝酸鹽氮及亞硝酸鹽氮之鍋還原滴定法-六分析法 (NIEA W436)
- 39、氯氣：水中氯氣之流動注入分析法-報廢法 (NIEA W437)
- 40、氯氣：水中氯氣檢測方法-酚比色法 (NIEA W448)
- 41、鉛氫氣：水中鉛氫檢測方法 (NIEA W451)
- 42、油脂：水中油脂檢測方法-索氏萃取重量法 (NIEA W505)
- 43、生化需氧量：水中生化需氧量檢測方法 (NIEA W510)
- 44、淨水中化學需氧量：淨水中化學需氧量檢測方法-重铬酸鉀回流法 (NIEA W514)
- 45、化學需氧量：水中化學需氧量檢測方法-重鉻酸鉀迴流法 (NIEA W515)

(續接水質水量檢測類副頁第3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98-07-5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檢驗測定機構許可證

副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3頁共4頁

許可項目及方法：

- 46、含高濃度鹼子水化學需氧量檢測方法—重铬酸鉀迴流法 (NIEA W516)
- 47、酚類：水中總酚檢測方法-分光光度計法 (NIEA W521)
- 48、陰離子界面活性劑：水中陰離子界面活性劑(甲烯藍(活性物質))檢測方法-甲烯藍比色法 (NIEA W525)
- 49、1,1,1-三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0、1,1-二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1、1,2-二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2、三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3、四氯化碳：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4、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5、氯乙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6、對-二氯苯：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7、純三氯二氫甲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58、純三氯一氫甲烷：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續接水質水量檢測類副頁第4頁，其他註記事項詳見末頁)

環署環檢字第025號

第4頁共4頁

許可類別：水質水量檢測類

許可項目及方法：

- 59、純三氯甲烷-三氯甲烷(氯仿)：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 60、純三氯甲烷-三溴甲烷(溴仿)：水中揮發性有機化合物檢測方法-吹氣捕集/氣相層析質譜儀法 (NIEA W785)

(以下空白)

其他註記事項：

- 1、於許可期限內應使用本署公告最新版本之檢測方法。
- 2、許可事項依據本署96年2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0133號、96年3月1日環署檢字第096001586號、96年5月25日環署檢字第0960039848號、96年9月3日環署檢字第0960066758號、97年8月6日環署檢字第0970059374號、97年12月15日環署檢字第0970099003號、98年2月2日環署檢字第0980009338號、98年6月6日環署檢字第0980048950號、98年11月5日環署檢字第0980101320號及99年4月12日環署檢字第0990031232號函與本署環境檢驗所98年9月2日環檢一字第0980003813號、99年1月10日環檢一字第0990001876號及100年3月15日環檢一字第1000000811號函辦理。

98.07.5000

98.07.5000